



2017/18學年  
幼稚園幼兒班(K1)收生安排  
家長簡介會

# 背景

- 由2017/18學年起，推行「免費優質幼稚園教育計劃」(下稱「幼稚園教育計劃」)以取代現有的「學前教育學券計劃」

# 「免費優質幼稚園教育計劃」

- 由2017/18學年起落實免費優質幼稚園教育計劃，提升教育質素，為兒童終身學習和全人發展奠定基礎。
- 政府直接向合資格幼稚園提供基本資助，為所有合資格兒童提供三年優質的半日制服務。
- 為釋放本地的潛在勞動力以配合人口政策，政府會向提供全日制及長全日制服務的合資格幼稚園額外增撥資源，以鼓勵它們提供更易於負擔的全日制及長全日制服務。
- 有關資料已於本年7月20日公布。  
([http://www.edb.gov.hk/free-quality-kg-edu\\_tc](http://www.edb.gov.hk/free-quality-kg-edu_tc))

# 如何選擇優質幼稚園

- ◆ 家長可從學校網頁、簡章、幼稚園及幼稚園暨幼兒中心概覽等認識有關學校的辦學宗旨、教育理念、師資和收費等，亦可親自參觀學校，與教職員面談，以便加深對學校的了解，為子女選擇合適的幼稚園。一所優質的幼稚園應具備以下的特徵：
  - 安全衛生的校舍
  - 富啟發性的學習環境
  - 資源豐富的設施
  - 專業而有抱負和愛心的教師
  - 均衡的課程
  - 多元化的學習活動
  - 注重培養兒童積極的學習態度、良好的品格和健康的生活習慣
- ◆ 參考資料：
  - 幼稚園及幼稚園暨幼兒中心概覽(將於本年9月更新)  
<http://www.chsc.hk/kindergarten/>

# 幼稚園K1收生安排(2017/18)

- 幼稚園K1收生繼續由校本安排並作適當調適以配合新政策

# 2017/18幼稚園K1收生安排

- 目的
- 涵蓋的幼稚園
- 措施
- 報名及註冊程序
- 「幼稚園入學註冊證」

# 目的

- 避免家長需長時間輪候索取及提交入學申請表格；
- 避免一名學童同時佔用多個學位，讓家長適時落實學位安排，同時讓幼稚園及早確定收生，有利部署人手；以及
- 通過提供空缺資訊等途徑，以協助有需要的家長為其子女覓得學位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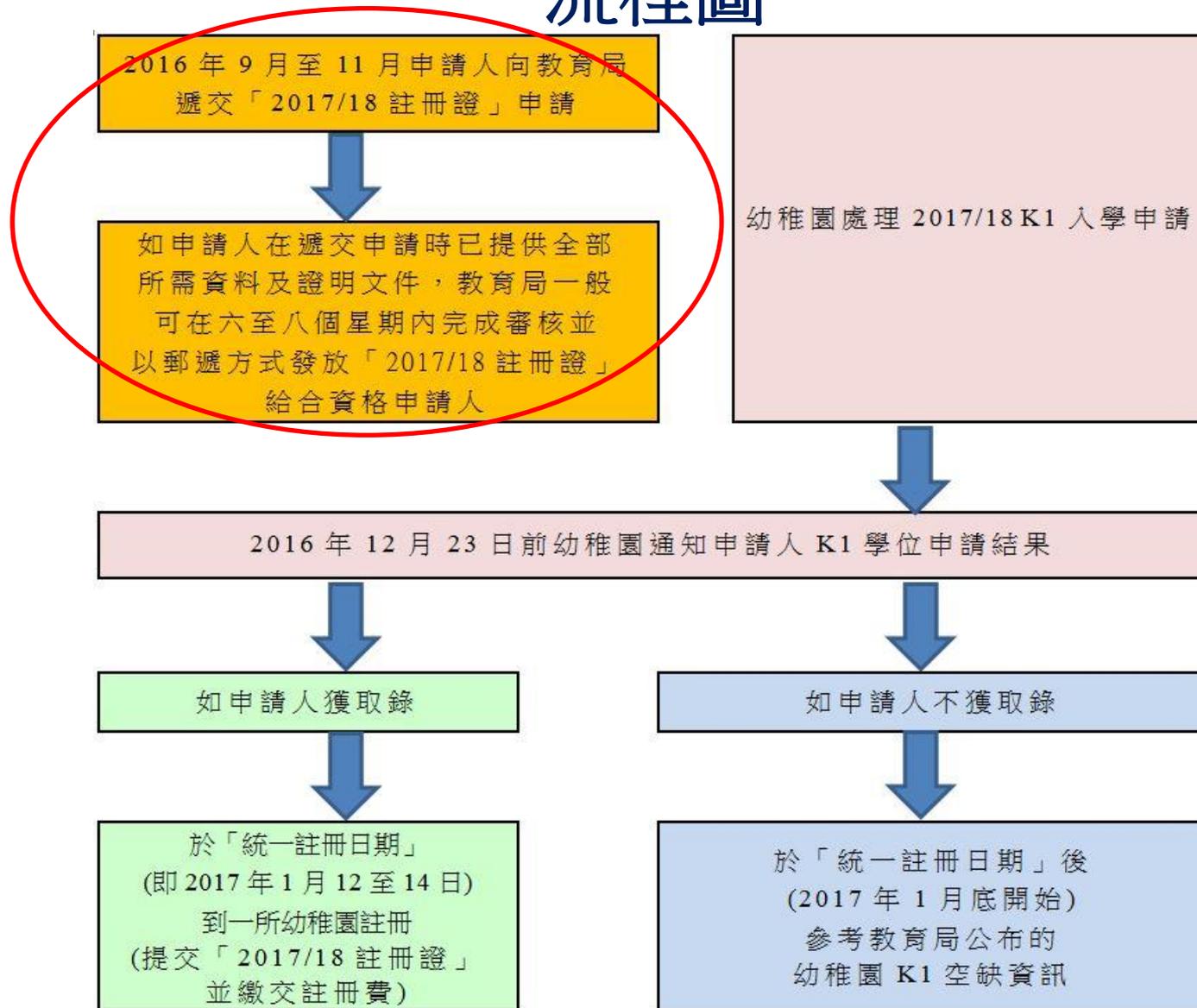
# 涵蓋的幼稚園

- 適用於有意參加「幼稚園教育計劃」幼稚園
  - 教育局稍後發通函邀請幼稚園參加
  - 教育局會適時將申請的結果上載教育局網頁並作適時更新，以供家長參考
- 教育局會於9月中後另函邀請表示不會參加「幼稚園教育計劃」的本地幼稚園參加「2017/18幼稚園K1收生安排」，名單亦會適時上載於教育局網頁。

# 措施

- (一) 派發入學申請表格安排
- (二) 校本收生機制
- (三) 「一人不佔多位」安排
- (四) 發放空缺資料

# 2017/18 學年幼稚園幼兒班(K1)收生安排 流程圖



## 報名程序 - 注意事項

- 向幼稚園了解其校本收生機制，包括相關程序、準則、面見安排、報名費等。幼稚園應提供有關幼稚園幼兒班(K1)收生安排中、英文版的文件。
- 按個別幼稚園的要求索取申請表格及遞交入學申請。

# 報名費

- 報名費的核准上限為40元。
- 參加「幼稚園教育計劃」的幼稚園不可收取超逾上述所定核准上限費用，家長應向幼稚園了解詳情。

# 註冊費

<u>註冊費</u>	<u>核准上限</u>
(i) 半日制班級	970元
(ii) 全日制班級	1,570元

- 參加「幼稚園教育計劃」的幼稚園不可收取超逾上述所定核准上限費用，家長應向幼稚園了解詳情。

# 註冊程序 - 注意事項

- 「幼稚園入學註冊證」會取代「學券」作為該學年K1註冊留位之用。
- 如申請人在一所幼稚園註冊後想轉校，須到原先註冊的幼稚園取回「幼稚園入學註冊證」。
- 該幼稚園不會再為該學童保留學位，亦不會退還「註冊費」。

# 申請2017/18學年「幼稚園入學註冊證」

## ○ 申請資格

- 1) 必須是香港居民，擁有香港居留權、入境權或不附帶任何逗留條件(逗留期限除外)的有效香港居留許可；及
- 2) 在2014年12月31日或之前出生，並將會在2017/18學年就讀幼稚園。學童若在2015年1月1日或之後出生，則不合乎資格申請「2017/18註冊證」。

## ○ 2017/18學年「幼稚園入學註冊證」申請表格為淺黃色。右上角的「2017/18」年份以長方形展示，以茲識別。

## ○ 申請表格及指引由2016年9月起可在各區民政事務處、郵政局或教育局區域教育服務處索取。家長亦可從教育局網頁(<http://www.edb.gov.hk>)下載申請表格。



# 2017/18 「幼稚園入學註冊證」

## ○ 遞交申請前的覆核清單

- 填妥申請表各項、核對所有資料正確無誤及簽署
- 夾附申請人的身份證明文件副本
- 夾附所有學童的身份證明文件副本
- 如學童不是你的子女，須在申請表註明與學童的關係及提供有關證明文件(學童父或母的身份證明文件副本及授權書)
- 填上香港通訊地址
- 已在信封上貼上足額郵票 (請留意郵資不足的郵件，一律會由香港郵政處理)
- 已影印及備存一份填妥的申請表格

# 幼稚園入學註冊證申請指引 - 第6頁

請將所需提交的證明文件連同填妥的申請表寄回教育局

通訊地址 ✕

教育局  
香港灣仔郵政局郵政信箱23179號  
「申請幼稚園入學註冊證(2017/18)」

記緊夾附身份證明文件、清楚填寫地址  
和貼上足夠郵費

# 發放「幼稚園入學註冊證」

- 在2016年9月至11月期間收到申請及全部所需證明文件後，教育局一般可在六至八個星期內完成審核並發放「幼稚園入學註冊證」給合資格申請人。
- 教育局將會**郵寄**申請結果通知書及「幼稚園入學註冊證」至合資格申請人的住址或香港通訊地址。

# 2017/18 「幼稚園入學註冊證」 [淺黃色](樣本)

編號 : Serial No:	17XXXXXX
<b>幼稚園入學註冊證</b> <b>Registration Certificate for Kindergarten Admission</b>	
此註冊證供以下學童登記入讀幼稚園之用。 This Registration Certificate serves as the registration document for kindergarten admission for the following student.	
中文姓名 : 陳大文 (“---” if Chinese name not available)	
English Name : Chan Tai Man	
證件類別/編號 Document Type / No. :	
香港出生證明書 HKBC / XXXX	
出生日期 Date of Birth (dd /mm/ yyyy) : xx/xx/2014	
[本註冊證在 2017/18 學年起 XX 月開始生效，直至 20XX/XX 學年 XX 月/完結為止。 The Registration Certificate is valid from XXX of 2017/18 school year until XXX/end of 20XX/XX school year.]	
(請小心細閱列於背頁的重要事項) (Please read carefully the list of important points overleaf)	
 香港特別行政區政府教育局 Education Bureau The Government of the Hong Kong Special Administrative Region	1/11/2016 發證日期 Date of Issue

## 「幼稚園入學註冊證」申請提示

- 請注意：「2017/18註冊證」的申請會於2016年9月開始，有關詳情屆時會上載教育局網頁。
- 請於2016年9月至11月向教育局提交申請。

## 升讀K2 及 K3學生安排

- 在2017/18學年推行新計劃後，學券的持有人在其學券的有效期間會自動轉至新計劃下的資助模式。升讀K2或K3並已獲發學券的學童的家長毋須為學童申請「2017/18註冊證」作註冊留位之用，應按校本安排註冊。家長應按幼稚園該學年的收費證明書繳交學費。如該幼稚園毋須收取學費，有關資料亦會在收費證明書中列明。
- 從未申請學券而會於2017/18學年入讀K2或K3的學童的家長須為學童申請「2017/18註冊證」作註冊留位之用，亦可按校本安排進行註冊。

# 查詢

- 教育局網頁：

[http://www.edb.gov.hk/k1-admission\\_tc](http://www.edb.gov.hk/k1-admission_tc)

- 查詢電話 3540 6808 / 3540 6811  
(辦公時間: 星期一至星期五 上午8:30 至下午1:00 ,  
下午2:00 至6:00 , 星期六、日及公眾假期休息)

- 教育局24小時自動電話查詢系統：  
2891 0088

- 教育局各區域教育服務處或幼稚園及幼兒中心聯合辦事處：

[http://www.edb.gov.hk/k1-admission\\_tc](http://www.edb.gov.hk/k1-admission_tc)

謝謝！